江城区中洲街道麻津排渠中洲制药厂段挡墙水毁修复项目（水利工程监理）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江城区中洲街道麻津排渠中洲制药厂段挡墙水毁修复项目（水利工程监理）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阳江市江城区河道堤防管护中心 地址:阳江市江城区城北街道新江北路347号4号楼5楼。 联系人:曾昭鼎 联系电话:0662-3182182
3	中介服务名称	江城区中洲街道麻津排渠中洲制药厂段挡墙水毁修复项目（水利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 2.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

		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平台。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江城区中洲街道麻津排渠中洲制药厂段挡墙水毁修复项目施工监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工期要求：自业主发布进场通知之日起至工程验收结算完成及工程质量保修期满止。 2.提供服务的地点：阳江市江城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参选企业以报价下浮率参与报价，报价下浮区间为0%-20%，超出报价下浮区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2.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最终费用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合同约定价格为准。该项服务收费标准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2007]670号）执行。
8	服务时间	具体条款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具体条款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具体条款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具体条款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